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
基本設計階段之必要圖說

一、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基本設計階段之必要圖說包括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及基本設計圖，規定如下：

(一)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應包括內容如下：

1.主管機關審查意見及辦理情形說明。

2.基地基本資料調查分析，包括地理位置、地形地勢與地質、周邊自然環境之調查與分析。對於下列各類工程，另需增加以下內容：

(1)交通工程類：交通現況、運輸需求、沿線流域概況、土石流潛勢分析、環境敏感區位限制、路廊周邊相關重要計畫。

(2)水利及港灣工程類：集水區水文概況、海象與潮汐、現況說明。

(3)建築工程類：基地測量。

(4)環保工程類：環境敏感區位限制、管線分佈。

3.規劃設計理念說明，包括設計構想與基準、重要課題與對策、設計發展過程、材料耐久性評估、土石方處理規劃、節能減碳作為、高齡、幼童及身心障礙者友善環境營造等項目。對於下列各類工程，另需增加以下內容：

(1)交通工程類：交通維持構想、景觀及植栽處理。

(2)水利及港灣工程類：景觀及植栽處理。

4.工程基本設計內容說明，包括採用之設計規範、設施功能等級、配置、結構尺寸、施工方法等。

5.總工程建造經費(其內容依「公共建設工程經費估算編列手冊」編列表示)、經費籌措及分配年度。

6.工期規劃(含整體及分段工程)。

(二)基本設計圖，應將計畫內之工程設計內容配合基地基本資料調查分析成果，繪製為配置圖、平面圖、立面圖、縱斷面圖、主要設施剖（縱）面圖等，單獨裝訂成冊。

二、總經費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之新興公共工程計畫(彙整型或補助型計畫，為計畫內工程建造經費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之個別子計畫)，機關依本要點規定，以整體計畫一次函送，或就計畫中個別完整之圖說資料分次函送基本設計階段審議，該次送審之工程建造經費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，除依前點辦理外，應辦理替選方案評估，並將替選方案評估報告納為必要圖說文件。

國防部及所屬機關辦理之公共工程計畫，因涉及向國外採購設備，相關配合之工程設計受國外規範拘束，致基本設計階段辦理替選方案評估有困難者，經國防部同意後，得免辦理替選方案評估。

替選方案評估報告內容，應包括評估項目研選、評估小組人員組成、評估方法與過程、評估結果等項目。

替選方案評估宜由非屬原規劃設計人員辦理，並由主辦機關做最後裁定為原則。評估方法得採用價值工程或其他系統性方法，評估過程中，應將計畫之全生命週期成本納入考量。主辦機關並應依「公共工程計畫基本設計階段替選方案評估自我檢視表」(如附表)所列作業要求逐項辦理及填報。

三、新興公共工程計畫內之全部或部分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，且統包範圍含基本設計者，其必要圖說文件得僅包括功能需求、功能規劃、設施等級、工程規模、經費概算等項目，免依前二點規定辦理。

四、主辦機關辦理基本設計階段之必要圖說，應考量工程特性及內容完整性另自行補充，或依審議機關之審查意見予以補充。

附表

公共工程計畫基本設計階段替選方案評估自我檢視表

計畫名稱：_____

主辦機關：_____　　填表日期：_____

項目	作業要求	辦理情形檢視
一、評估項目金額占比	應於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中列出納入替選方案評估之工程項目，其金額占當次送審總工程建造經費比率。	是否已於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中列出納入替選方案評估之工程項目，其金額占當次送審總工程建造經費比率? ☐ 是，已載明於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第__頁。 (1) 當次送審總工程建造經費：____億元。 (2) 替選方案評估項目金額合計：____億元。 (3) 納入替選方案評估項目金額占當次送審總工程建造經費比率___%。 ☐ 否。
二、評估小組人員組成	替選方案評估小組成員，由原規劃設計人員擔任者，占評估小組總人數比率不得高於 50%。	1. 評估小組成員總人數：__人。 包括： (1) (成員姓名 1)，(專長)，(專長年資)，(任職單位)。 ☐ 屬於，原規劃設計人員。 ☐ 不屬於，原規劃設計人員。 (2) (成員姓名 2)，(專長)，(專長年資)，(任職單位)。 ☐ 屬於，原規劃設計人員。 ☐ 不屬於，原規劃設計人員。 (3) (請自行依序增列逐項填報。) 2. 由原規劃設計人員擔任者：__人。 3. 評估小組成員由原規劃設計人員擔任者，占評估小組成員總人數比率：__% ☐ 是，低於 50%。 ☐ 否，已達 50%以上。

三、替選方案評估方法	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0 年 3 月 3 日工程技字第 10000079091 號函訂定「價值工程研析之參考原則」,或其他系統化評估方法為原則。	□ 是，已採用下列系統化評估方法： □ 價值工程研析(VE)。 □ 其他系統化評估方法：(請自行填寫) □ 否，未採用系統化評估方法。
四、替選方案評估結果	替選方案評估所提出之各項建議方案，獲主辦機關採行與不採行者，均應列表說明採行後之成本效益，或不採行之理由。	替選方案評估所提出之各項建議方案，是否已列表說明採行後之成本效益，或不採行之理由? □ 是，已載明於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第__頁。 (1) 共提出建議方案____項。 (2) 其中獲主辦機關採行____項。 (3) 獲主辦機關採行之建議方案可減省之成本及提升之效益，共____億元。 □ 否。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由主辦機關自我檢視填報後，納入基本設計階段報告書中。

2.本表檢視項目中，若有任何一項勾選為否，或漏未勾選，應退請主辦機關檢討改正後，再行提報。